

中國語文 試卷二 寫作能力

甲部 實用寫作 評核說明

(自2024年考試開始)

評核大綱

部分	內容	比重	評核形式	考試時間
公開	卷一 閱讀能力	40%	筆試	1小時30分鐘
考試	卷二 寫作能力	45%	筆試	2小時15分鐘
校本評核	閱讀匯報: 一次文字報告 一次口頭匯報	15%	各呈交1個分數,合共呈交2個分數	

寫作能力

- 佔全科總分百分之四十五,考試時間為兩小時十五分鐘。
- 本卷主要考核考生理解、組織、構思、表達、創作等能力。
- 試卷分甲、乙兩部分。甲部考核實用寫作,佔全卷百分之三十;乙部命題寫作,佔全卷百分之七十。
- 試卷甲部設若干閱讀材料,供考生整理並加以發揮,完成一項寫作任務,設字數上限。乙部設題方式或命題,或指定情境,並提供選擇,要求考生寫作長文一篇,或短文二至三篇,字數視題目要求而定。

實用寫作 設題方向

- 設題:提供二至三則簡單資料(文字或圖表),要求考生在閱讀資料後,按試題要求完成寫作任務。
- 題材:多與日常生活情境有關,以貼近中六學生生活見聞或學習經驗為原則。
- 寫作任務:
 - 考生需因應題目要求整理資料,並加以合理的補充、引申或發揮;
 - 任務單一,可以是回覆投訴、發出邀請、評論事件、提出建議、發表演講、撰寫報告等等;
 - 文類包括書信、評論、建議書、演講辭、報告、專題文章。
- 設字數上限(500-550字)。

資料運用與發揮

- 題目所提供的二至三則簡單資料(文字或圖表),為考生完成 寫作任務的依據。
- 考生須因應題目要求及個人構思,篩選、整理資料,並加以合理的補充、引申或發揮。
- 考生可結合個人識見或生活經驗(須不違題目所設定的情景),對題目所提供的資料作判斷、推理,來完成寫作任務。
- 惟不得虛構所設定情景中的事件、人物、數據等。
- 考生得分高下,取決於資料運用是否恰當,而非資料運用的多 寡。

評分項目

- 考慮「內容」及「行文組織」兩方面,分部分項給分;
- 「內容」滿分為30分、「行文組織」為20分;
- 設五個品第,由下品至上品,閱卷員須先定品,再判分。

項目	評核重點		
内容	指能否因應題目要求,整理資料,並加以合理 的補充、引申或發揮。		
△ ——	指能否因應語境,以合宜的行文語氣及組織, 完成寫作任務。		
行文組織	① 行文語氣		
	② 組織		

字數上限

字數超出上限(標點計算在內),「內容」最高品第:

- 超出不多於100字:「中上品」

- 超出101-150字:「中中品」

- 超出151-200字:「中下品」

- 超出200字以上:「下品」

格式

- 考生須按文類及寫作目的,以合宜的格式書寫。
- 接受一般常用格式。
- 格式錯漏或添加多餘格式,在「組織」一項按以下原則扣減分數:
 - 小疵,扣减1分;
 - 較大/多錯漏,降一品(扣減2分)。

評分精簡靈活

- 兩個評分項目(「內容」及「行文組織」)的具體 要求,會因應任務作微調;
- 考生所寫能符合題目要求,已可取得一定分數;表現上佳者,可得上品分數;

減輕考生負擔,釋放師生空間。

其他參考資料

2021年6月提供:

- 評核大綱
- 實用寫作樣本試題及評分參考

2022年6月前提供:

- 樣本試卷及評分參考(只設甲部實用寫作)
- 等級描述
- 各等級學生表現示例



- 完 -